

报告编号：2025001175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 造项目

预 算 评 审 报 告

评审单位 | 北京中新智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预算评审报告

报告编号：2025001175

北京市昌平区财政局：

受贵单位委托，我公司负责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的预算评审工作。本着客观、公正、真实和合理标准，依据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及国家现行相关工程定额、标准、政策等要求，结合该工程实际情况进行审核。送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由资料编制及签章单位负责。我们的责任是对预算书的合理、公允的发表意见。现将评审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2. 项目单位：北京市昌平区南口医院；
3. 项目地址：北京市昌平区；
4. 工程概况：南口镇将打造产学研发展核心，辐射带动周边转型升级，引入清华科研基地等优势资源，以“科技创新”为中枢，构建“文、商、科、康”一体化复合走廊。本项目的实施拟为提升院区内服务质量等，更好的为清华大学的老师和学生提供医疗服务，为南口镇打造产学研发展作出贡献。该项目位于北京昌平区南口镇南辛路2号，南口医院南院区。改造内容分四项：急诊楼提升整治工程、外立面提升整治工程、室外提升整治工程、医院大门提升整治工程。改造本着安全环保耐用原

则，改造后将达到安全质量要求，保障长期使用。；

5.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施工项目送审金额：
4989300.00 元。

二、评审范围

本次审核范围为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上报预算内的全部工作内容。

三、评审依据

1. 北京市昌平区财政局《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委托评审通知书；

2. 北京市昌平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昌平区财政投资评审管理暂行规定(试行)》的通知(昌财资产[2016]945号)；

3.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项目申报书、实施方案、工程预算书；

4. 设计图纸、相关标准图集和规范或现场踏勘实际情况；

5.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重新调整北京市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税率的通知》(京建发[2019]141号)；

6.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明确安全文明施工费中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费用标准的通知(京建发[2022]190号)；

7. 与工程预算相关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颁布的工程设计和建设标准、工程计价规范与定额，与项目工程造价相关的材料、设备、人工及机械市场价格信息等；

8. 工程预算审核的其他专项规定；

9. 影响工程造价的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审原则

5. 对初审意见进行复核并作出评审结论;
6. 与项目单位交换评审意见,并由项目单位在评审结论书上签署意见。

(三) 评审完成阶段:

1. 根据评审结论和项目单位反馈意见,出具评审报告;
2. 及时整理评审工作底稿、附件、核对取证记录和有关资料,将完整的项目评审资料与项目单位意见资料登记归档;
3. 对评审数据、资料进行信息化处理,建立评审项目档案。

六、评审结论

根据我们的评审,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预算评审结论如下:

送审金额为大写:肆佰玖拾捌万玖仟叁佰元整;

小写:4989300.00 元;

审定金额为大写:肆佰伍拾肆万叁仟壹佰柒拾捌元贰角叁分;

小写:4543178.23 元;

审减金额为大写:肆拾肆万陆仟壹佰贰拾壹元柒角柒分;

小写:446121.77 元。

七、审减原因分析

1. 屋面卷材防水层新做,送审量为 953.38 m^2 ,送审单价为 88.24 元;核定量为 953.38 m^2 ,审定单价为 68.61 元;此项费用审减 18714.85 元。(审减原因:单价调整);

2. 扶手、栏杆、栏板新做,送审量为 91.86m,送审单价为 187.08 元;核定量为 86.36 m^2 ,审定单价为 90.93 元;此项费用审减 9332.46 元。(审减原因:量价调整);

3. 配电箱(柜)、盘制作、安装(ATS-QJ),送审量为 1 台,送审单

价为 19804.60 元；核定量为 1 台，审定单价为 10304.60 元；此项费用审减 9500.00 元。（审减原因：单价调整）；

4. 路灯及庭院灯安装，送审量为 12 套，送审单价为 2595.72 元；核定量为 12 套，审定单价为 1855.22 元；此项费用审减 8886.00 元。（审减原因：单价调整）；

5. 道路面层拆除，送审量为 1914.78 m²，送审单价为 39.42 元；核定量为 1914.78 m²，审定单价为 25.44 元；此项费用审减 26768.63 元。（审减原因：单价调整）。

八、其他说明

1. 评审报告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做出的，本公司及参加本次评审的人员与委托方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2. 以上审核结果已经委托单位和项目实施单位共同签字确认。

附件

1. 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结论征求意见稿；
2. 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结论送达回执；
3. 财政投资项目投资评审结论；
4. 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情况确认表；
5. 评审汇总表；
6. 评审对比表；
7. 其它资料；
8. 报审资料复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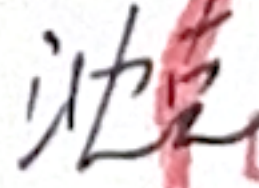


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结论送达回执

送达评审机构名称	北京中新智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送 达 人 签 名	李延
送 达 地 点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医院
送 达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22 日
评审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延 评审机构公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受送达单位名称	北京市昌平区南口医院
收 到 日 期	2025 年 10 月 22 日
受送达单位主管领导（项目负责人）签字: 沈亮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注：此表由评审机构填制一式两份，项目单位、评审机构各一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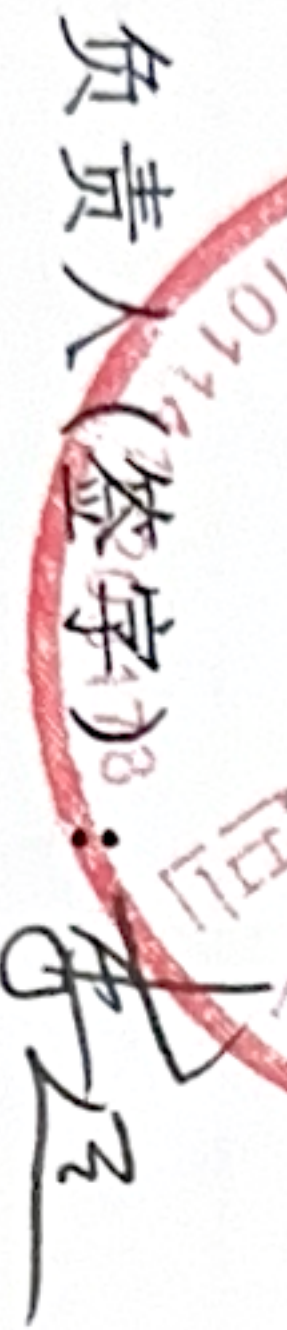
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结论

项目名称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评审阶段（概、预、结、决算）	预算评审	批准概算	/
送审金额	4989300.00 元	审定金额	4543178.23 元
审增金额		审减金额	446121.77 元
一、项目审增、审减原因 部分量价偏高，按照实际及市场询价予以调整。			
二、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分量价偏高。			
三、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 部分量价偏高，按照实际及市场询价予以调整。			
四、项目单位对评审结论的意见 项目单位主管领导（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单位公章：  2025 年 10 月 22 日			

注：项目单位在 3 个工作日内签署意见，意见若篇幅较长请另附页，并签注“意见另附”。

财政投资项目预算评审情况确认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批准概算金额		项目单位送审金额		评审审减金额		评审审定金额		备注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4989300.00		446121.77		4543178.23	
合计				4989300.00		446121.77		4543178.23	
评审机构：北京中新智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北京市昌平区南口医院					
（公章） 负责人（签字）：				（公章） 负责人（签字）：					
2025年10月22日				2025年10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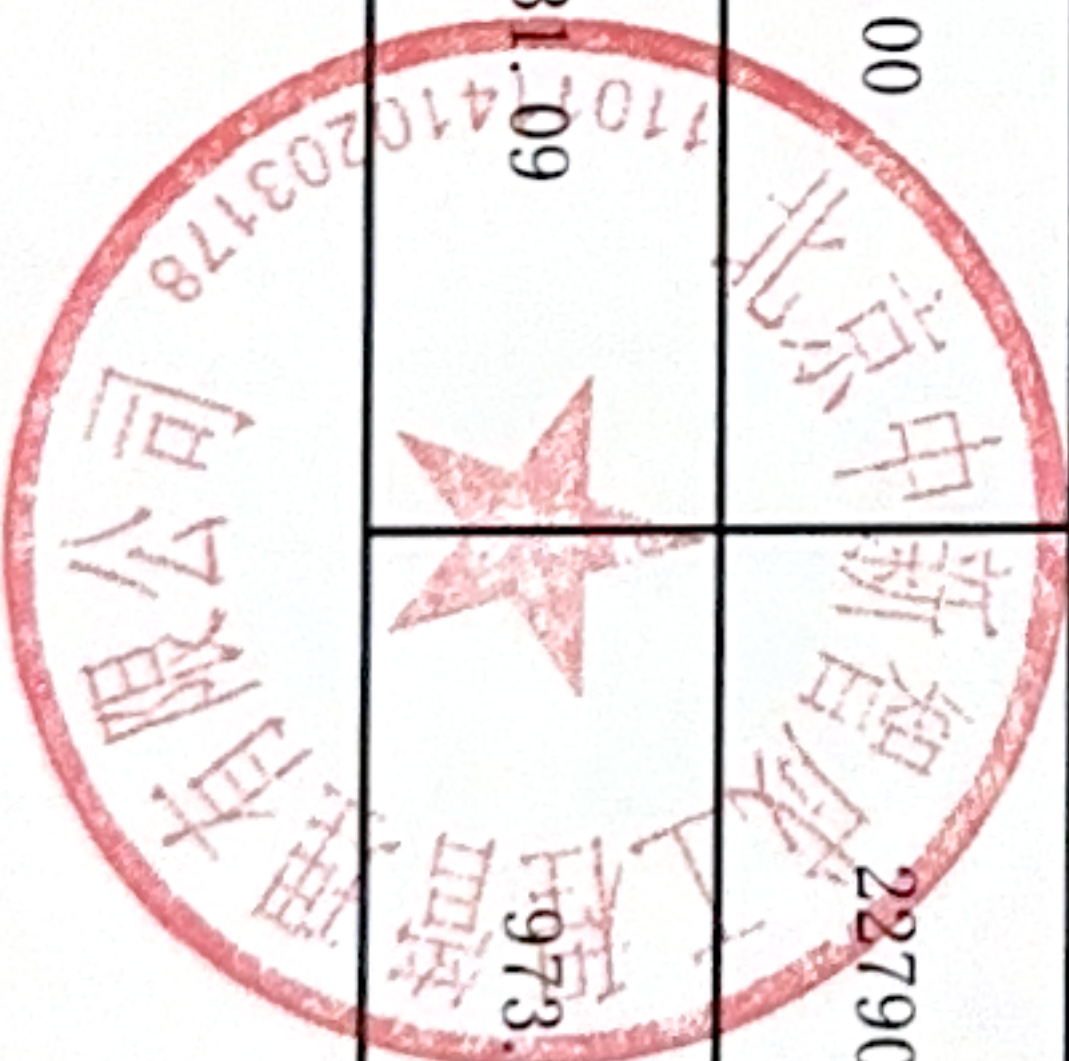
备注：送审金额+审增金额-审减金额=审定金额

项目审核汇总对比表

项目名称：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元）	审定金额（元）	核减金额（元）	备注
一	工程费	4299977.04	4011198.11	288778.93	
二	其他费	689322.96	531980.12	157342.84	
1	项目管理费	99786.00	90863.56	8922.44	财建（2016）504号
2	工程监理费	141899.24	132369.53	9529.71	发改价格[2007]670号
3	工程设计费	192559.45	180388.62	12170.83	计价格[2002]10号
4	预算编制费	13899.93	0.00	13899.93	京价协[2022]71号
5	工程量清单及最高投标限价编制费	22790.08	0.00	22790.08	京价协[2022]71号
6	竣工图编制费	15404.76	14431.09	973.67	计价格（2002）10号



项目审核汇总对比表

项目名称：昌平区南口医院南院能力提升改造项目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送审金额 (元)	审定金额 (元)	核减金额 (元)	备注
7	工程测绘费	200000.00	113927.32	86072.68	国测财字[2002]3号
8	水土保持补偿费	2983.50	0.00	2983.50	京发改〔2021〕1271号
三	合计	4989300.00	4543178.23	446121.77	

